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弘儒
電話：08-7320415#3632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00244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229992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4626121_11229992300_1_4626121_11229992300_1.pdf)

主旨：由國家人權委員會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辦，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、人權教育資源中心、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、兒童權利公約教育人員培力計畫、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共同承辦「話影像人權—我們的人權影展《九槍》」，同意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請參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女子第一高級中學112年7月19日南一中（教）字第11200076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時間：112年8月2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；地點：高雄大遠百威秀影城（高雄市苓雅區三多四路21號13樓）。
- 三、報名方式
 - （一）即日起至112年8月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，請填寫 google 表單後送出。
 - （二）錄取通知：112年8月11日（星期五）前以電子郵件通知

錄取人員，不另寄送公文。

(三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dj5dvj9b6c5VhHAE8>

(四)因配合影城上檔影片時程，確定播映時間將於活動開始前三天確定後公布，建議多預留時間。

四、研習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